**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标标准 | 权重 | 主观分/客观分属性 | 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 |
|  | 所投产品具体配置表、技术参数及偏离情况：所投产品具体配置表、技术参数及偏离情况：产品参数配置等所有指标均满足的得基本分6分，技术指标未响应（或低于招标需求或负偏离）的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 | 6 | 客观分 |  |
|  | 服务方案：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本项目的理解及核心目标、②总体施工部署、③施工时间进度及运输计划安排、④实施方案和服务承诺、⑤工期供货措施、⑥现场安装管理计划），完全符合项目需求的得7分，基本符合得4分，部分符合得2分，不符合不得分； | 7 | 主观分 |  |
|  | 工艺流程及检验计划：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工艺流程及检验计划（包括但不限于①工艺流程、②出厂检验程序、③检验试验计划安排），完全符合项目需求的得7分，基本符合得4分，部分符合得2分，不符合不得分； | 7 | 主观分 |  |
|  | 安装调试方案：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有明确描述的安装调试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设备及前期准备、②设备安装调试人员、③设备安装详细方案、④调试试运行方案），完全符合项目需求的得7分，基本符合得4分，部分符合得2分，不符合不得分； | 7 | 主观分 |  |
|  | 质量保障：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产品质量保障措施、②服务质量管控、③人员管理措施、④应急事件处理方案），完全符合项目需求的得7分，基本符合得4分，部分符合得2分，不符合不得分； | 7 | 主观分 |  |
|  | 安全保障：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保障方案进行横向比较是否具有明确可行的安全文明保证措施，是否有详细可行的实施计划安排等，完全符合项目需求的得7分，基本符合得4分，部分符合得2分，不符合不得分； | 7 | 主观分 |  |
|  | 性能保证：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产品或材料的适用性、结构安全稳定性保证及说明进行打分，完全符合项目需求的得7分，基本符合得4分，部分符合得2分，不符合不得分； | 7 | 主观分 |  |
|  | 对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投标人拟派本项目负责人1名，设计人员1名，安装施工人员不少于2名，售后服务人员不少于2名的得6分，每少1人扣1分，扣完为止；**投标文件中提供人员名单及以上人员在投标人单位近1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6 | 客观分 |  |
|  | 售后服务方案：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承诺及措施、②服务响应时间及方式、③保修期后的维修方案、④质保期内的维保承诺），完全符合项目需求的得7分，基本符合得4分，部分符合得2分，不符合不得分； | 7 | 主观分 |  |
|  | 企业证书：投标人或所投产品生产厂家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投标人或所投产品生产厂家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投标人或所投产品生产厂家具有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没有的不得分；证书应在有效期内；**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的查询结果截图复制件加盖公章。** | 6 | 客观分 |  |
|  | 类似项目实施业绩一览表：投标人或所投产品生产厂家自2021年1月1日（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承担过类似项目成功案例，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多得3分，不提供的不得分；**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合同中需明确采购人联系人、联系电话）加盖投标人公章；** | 3 | 客观分 |  |
|  | 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最低报价为满分；按［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权重］的计算公式计算。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30 |  | / |